

宁夏回族自治区交通运输厅

2016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宁夏回族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办法》（以下简称《条例》《办法》）及自治区政府信息公开相关文件要求。本年度报告由总体工作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与政务情况、办理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情况、开展政策解读和回应社会关切等情况、存在问题与 2017 年工作思路六部分组成。报告所列数据统计期限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年度报告电子版可在交通运输厅网站信息公开栏(<http://www.nxcd.gov.cn/>)查询下载。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可与宁夏回族自治区交通运输厅办公室联系。（地址：宁夏银川市北京中路 175 号；邮编：750011；电话：0951-6076710、6076588(传真)；邮箱：nxjtyst_bgs@163.com）。

一、总体工作情况

2016 年，在自治区党委、政府的领导下，自治区交通运输厅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宁夏回族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办法》等规定，紧紧围绕交通运输中心工作及公

众关切，加大政务公开力度，加强政策解读回应，有效提升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制度化、标准化、信息化水平，切实保障了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有力促进了深化改革、经济发展、民生改善和“四个交通”建设。重点开展了以下工作：**一是健全组织机构。**成立了以厅主要领导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厅有关职能处室和厅属单位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并将领导小组分工职责在厅门户网站公布，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同时，进一步明确了信息公开、门户网站、公报管理、新闻发布会、政务微信微博、12328 服务监督热线等政务公开工作办事机构，配备了工作人员，强化了组织力量，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序高效开展提供了坚实基础。**二是完善体制机制。**自治区《2016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下发后，我厅将其作为全面落实《意见》《条例》《办法》规定，统筹推进全区“十三五”交通运输政务公开工作的重要抓手，结合实际、全面部署，及时制定了《2016 年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进一步明确任务、突出重点、细化措施，为持续增强公开实效打实了基础。同时，按照国家及自治区政务公开工作的有关法规政策，结合实际，制定完善了政府信息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发布协调、考核评议、责任追究、保密审查等多项制度，提高了政务公开工作的制度化、标准化水平。**三是强化培训考核。**积极组织有关人员参加自治区及交通运输部政府信息公开培训学习，有效提升了工作能力和服

务水平。同时，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绩效考核体系，所占分值权重达4%，对各单位政务公开工作落实情况强化督查考核、奖优罚劣，有力促进了全年政务公开各项工作有效落实。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与政务情况

2016年，我们通过发布门户网站信息、开展新闻媒体宣传、积极应用微信微博新媒体等途径，积极主动公开交通运输政府信息，确保群众百姓能够知情明政。一是发布门户网站信息，充分发挥门户网站作用。结合交通运输深化改革，全面改版升级厅门户网站，优化设置政务公开、网上办事、公众服务、公众互动等专栏，及时更新公开指南、公开目录、依申请公开、公开年报等政府信息，进一步细化更新政策解读、规范性文件、重点领域、发展规划、人事管理等版块，安排专人办理网上留言咨询、意见征集、厅长信箱、网上投诉等事项，进一步完善了政务公开平台建设。截至12月底，厅门户网站共发布各类交通信息3841条，其中交通新闻640条、政务公开96条、公共通知信息53条、路况气象信息273条、招(中)标公告498条，其他信息2281条。



二是认真开展新闻媒体宣传，积极主动公开信息。及时制定并认真执行《宁夏交通运输厅新闻发言人制度》，通过接受媒体采访、发布新闻通稿、协调记者深入报道、提供背景材料及采访线索等形式，主动组织发布新闻，及时公布公路建设征地动迁补偿政策、施工建设、竣工通车、路况信息、治理超限超载等信息。厅主要领导积极出席自治区政府新闻发布会，主动接受媒体专访5次，圆满答复媒体和群众提问20余个。



三是注重应用新媒体，拓宽信息公开渠道。不断加强新媒体融合应用，先后建成了“两网三平台”（宁夏交通出行网，宁夏交通气象服务网，宁夏路网短信，微信微博公众平台），同步加强与新闻媒体、“@问政银川”“信用宁夏”信息系统等社会平台的互联互通，共享行业动态、路况信息、答复咨询。截至12月底，两网站共发布各类信息1901条，其中路况类信息311条，气象信息330条，交通气象网预警信息1241条，交通新闻及咨询类信息79条，阅读量5000余人次；微博共发布信息1535条，文章阅读数4201

次，主页浏览量 46392 人次，阅读总数 313.8 万次；微信公众平台功能进一步丰富，新推出“高速费用查询”及“宁夏智慧旅游”板块，主动推送文章 44 次，包括 8 篇重大节假日路网分析研判报告、11 篇路网运行周报、4 篇重大交通事件通告，发布路况信息 400 条，图文阅读量 65000 人次；短信平台发布信息 572 条。



四是积极落实信息公开要求，丰富信息公开内涵。认真贯彻《自治区党委办公厅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实施意见〉的通知》等文件要求，加大重点工作及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全面公开“两个清单”，扎实做好财政预决算公开，方便公众获取信息或进行监督。及时反馈重大改革、重大项目的群众意见采纳情况，推进各项工作有效落实。推进收费信息公开，重大节假日高速公路免费通行、交通扶贫脱贫工作等政策信息公开力度，促进公众共享发展成果。积极完成 12328 交通运输服务监督电话与全国联网，主动接受人民群众的投诉、监督、

咨询。2016年共受理12328服务热线电话9.5万多个，赢得了人民群众的热议和好评，受到了交通运输部的肯定。**五是**及时公开建议提案办理情况，促进建议提案落到实处。专门设立建议提案公示版块，认真梳理2016年办结的70件建议提案，挑选出具有代表性的11件建议提案，连同办理方案、落实工作报告，主动向代表委员和群众百姓进行公示，接受监督，推动了建议提案的落实到位。



三、办理政务信息依申请公开情况

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我厅明确由厅办公室作为依申请公开的受理机构，并在门户网站公开了办公地址、联系电话、传真号、邮政编码、电子邮箱地址等信息，公布了依申请公开流程图。2016年，共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2件，均为书面信件形式，一件为路政案件信息公开申请，一件为项目建设施工许可证信息公开申请。对于路政案件申请，我们严格按照程序书面征询当事人意见，当事人不同意公开案件信息，符合《中华人民

《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息公开条例》第二十三条规定，并在规定时限内向申请人提交了信息公开告知书和信息公开决定书。对于项目建设施工许可证信息公开申请，我厅按照办理流程，并对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自治区相关文件规定，在规定时限内向申请人提交了相关资料。对两项依申请公开事项，我厅未发生政府信息索取费用的情况。2016年，我厅收到政府信息公开方面行政复议，一件由申请人撤回，一件待开庭。

四、开展政策解读、回应社会关切等情况

我们围绕扩大政务参与，重视发挥主流媒体及其新媒体“定向定调”作用，主动做好政策解读，积极回应社会关切。一是《宁夏回族自治区省道网布局规划（2015年-2030年）》及规范性政策文件出台后，我厅利用网站、微信、微博、报纸等渠道及时向社会予以公开，对《规划》内容进行重点解读。二是通过政府新闻发布会，详细解答人民群众关心的《2016年自治区民生计划为民办30件实事》涉及我厅的农村公路、安保工程、收费站管理等事项，对项目规模、投资金额、进展情况、完成效果等情况进行了详细解读。三是配合交通运输部邀请的人民日报、新华社、中央电视台等10家中央新闻媒体组成的“小康路·交通情”重大主题宣传采访团，宣传报道我区交通扶贫工作，全面宣传报道东毛高速公路及六盘山特长隧道通车等重大交通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四是积极向社会公开 PPP 模式项目进展情况，回应社会关切。结合国家财税体制改革后，我厅不能再直接向银行申请贷款，公路建设资金压力大成为制约发展的主要瓶颈的实际。我们主动协调，拓宽思路，积极探索 PPP（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推进“十三五”项目健康持续发展。通过不懈努力，2016 年，PPP 模式项目取得实质性进展，完成了银川至百色公路宁东至甜水堡段 PPP 项目投资人招标工作，石嘴山红崖子黄河大桥项目也已开工建设。成功引入中国交通集团公司、宁夏交投集团公司、宁夏路桥集团公司三家组成联合体投资建设，吸纳社会资本投资 57.08 亿元，为进一步推广 PPP 模式积累了实践经验。五是建立政务舆情回应机制，明确由厅办公室牵头，相关处室、单位配合，及时发现并回应各类政务舆情特别是负面行业信息。建立了由厅机关、厅属单位相关人员组成的舆情搜集应对微信群，加强与自治区网信办等单位的沟通协调，及时发现、实时应对各类网络舆情信息。2016 年全年及时掌握各类行业舆情 20 余条，采取权威发布、及时回复

等方式积极主动应对，全年全行业舆情形势平稳可控总体良好。

五、存在问题

近年来，我厅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进展，群众满意度也得到了提升，但还存在不少突出问题。

（一）制度不够完善。我厅虽然制定了多项政务公开工作制度，但国家及自治区新的法规政策出台后，尚未进行修订，原有制度不能完全适应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需求，需进一步修改完善。

（二）覆盖面不够广。目前，通过新闻媒体，厅门户网站、微信公众号、微博等多种渠道公开的政务信息，覆盖面和影响力还不够大，发布的信息数量还不够多，人民群众通过多种途径获取交通信息的满意度还有待提高。

（三）机构设置及人员培训有待加强。我们将进一步理顺机制，明确工作机构，配齐配强专职工作人员，提升政务公开专业化水平。但目前我厅政务公开工作主要由办公室负责实施，无单独机构及专职人员，业务能力有待进一步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化、标准化、信息化程度也亟待进一步提高。

六、2017年及下一步工作思路

结合政府信息公开新形势新要求，针对存在的问题，下一步我们将采取以下措施，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

（一）加强制度建设。我们将及时认真对照国家及自治区政

务公开工作法规政策，修订完善政务公开工作各项制度，全面公开各单位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主动接受群众监督，促进政务公开“阳光透明”。

（二）加大公开力度。我们将按照“公开是原则，不公开是例外”原则，进一步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力度，加大传统媒体及新媒体的有效融合，多渠道、高质量、广覆盖地公布交通运输政府信息，提升政府信息公开服务水平，提高人民群众满意度。

（三）完善工作机构和加大培训力度。将进一步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经费保障力度和人员培训力度，推动交通政府信息工作再上新台阶。